

温州市因公出国（境）团组信息回国（境）内部公示

公示时间：2019年8月12日至2019年8月19日

组团或派出单位（盖章）：

团组负责人或参团单位负责人（签名）：

张毅

团组基本情况	团组名称	浙江省科协赴丹麦芬兰开展世界青年科学家（温州）峰会对接及海智交流团	启程时间	2019年7月29日
	人均费用（万元）	2.69	在外时间	8天
	启程日期、航班	H01607, 7月29日 00:55-06:20 上海/赫尔辛基	回程日期、航班	H01608, 8月4日 15:25-05:30+1 赫尔辛基/上海
	出访国家/地区（含过境）	丹麦、芬兰		
	邀请单位	丹麦大学联盟、芬兰芬中贸易平台		
	主要任务	重点开展十届青年科学家峰会北欧专长活动对接、2020世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及青年创新创业、智慧医疗合作、海外智力引进、国际科技合作等任务		
执行基本情况	（说明团组主要任务、日程安排、团组成员等是否与任务申报时一致，如不一致，详细说明）： 团组主要任务、日程安排、团组成员等都与任务申报时一致。			
出访成果	重点明确了今年峰会北欧专场活动将邀请丹麦作为主宾国，围绕可持续发展的未来社区（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清洁能源）这一主题，双方分别邀请丹麦国家精英研究奖及金博士奖获得者与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参加，并开展青年科学家成长交流研讨，推动中国-北欧青年科学家联盟的成立。 （详见回国报告）			

备注：1、除依照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访团组回国后应在1个月内在单位内部公布事先公示内容的实际执行情况；2、出访报告应与此表一并公示；3、启程航班、回程航班除填写航班号外，还应注明起飞、抵达时间；4、公示无异议的，应将公示结果及出访报告抄送温州市外办。